

保育天然林才是宗教界的積極護生

陳玉峯

現世台灣人常會感嘆世風日下、亂相叢生，好似過去世就是祥和世界。然而，我不認為今人善根不若先前，從生物學族群遺傳的計算，恐怕也無法證明今人有何演化上的顯著變異，何況善惡同源，悲喜同根，從未曾增減，也無有消長，一切但視如何轉化。

轉化首重智慧與知識。表面上當今知識爆炸，人智出神入化，實際上失掉的可能比獲致的多，加上傳統道德規範淪喪，社會或民族的一致性丟失，因而多個人救贖，罕見集體救贖；多小善小德，難以匯聚為時代倫理，而宗教界尤為指標，甚或淪為怪力亂神，荒誕外道極為盛行，殊為可惜可嘆。

而片面、片斷知識雜多，整合性、深度化者少，更不幸的是相互抵觸的小知、無知，早已氾濫為社會之惡，例如在生態保育、放生護生面向，絕大部分台灣在破壞之後的行為，並非在協助自然生界的運作，正好相反，都是在阻礙土地的自我療傷，都在傷口上灑鹽巴，除了滿足人們私慾與心理補償之外，其實盡是反自然的逆向操作，其中，最嚴重的就是造林、放生、水土保持、闢建寺廟、生態旅遊等等。

多少有善心的做錯事都導源於無知，無知是種無可藥救的罪惡，而假借功德的無知更是大惡。誠如華嚴經所言，「以智慧了無所有，善知於時，常行法施，開悟一切，名為智者」，此智乃法界智，「而能隨俗種種開演」，必須「無盡辯才門皆悉」，加上「無礙大悲」，用以「利益一切眾生」，「以本願力，盡未來際而無厭倦」，台灣人亟須覺悟，「眾生」事實上包括所有生界、生命，更重要的是任何生命在地球上，複雜得無以複加的萬物相關，各自擁有奧妙的自然之道，我們有必要深入認知學習。

學習認知的第一步驟便在正知見，正確認知「雜草不雜、雜木無價、荒野不荒、大地有情」，因為台灣島冒出海平面的二百五十萬年來，經歷四次冰河時期正是物種來台天演的根源，且隨後四次的間冰時期，亦即在

地適應、特產種化過程，天悠地久的調適，好不容易才演化為終極圓滿的天然林相，代表真正本土的生界與自然文化，卻是如今台灣文化所缺失的內涵。迄今為止，台灣人從未曾瞭解此等天然林才是一切土地倫理與文化的真命脈；更不幸的是，百年來徹底將此系列生態系，摧毀了大約四分之三，遠遠超越土地本身的自我療傷能力，導致歷來災變每況愈下的主因，荒謬的是水土保持與保育，並非著力於自然生態系的保存、復育，卻拼命以人本霸道、經濟利益的無知，持續終結自然生界。

歷來筆者闡述台灣生態問題、山林運動、理念與事實的文章已達數百篇，真正落實到推動保育與文化的常民措施，卻發現不僅要重述我一、二十年來的基本立論，且必須轉化為更通俗、更利益化的論調，於情難堪，卻不得不然。此乃因為台灣文化的本質源自中國貧窮與唯用，大多數民眾仍然秉持開發與現世近利的營取；雖有善念，卻不知如何匯聚為時代善果，因此，針對環境及生態議題，我們在此提供真正利益台灣眾生及世世代代的若干原則，容或可讓宗教界人士卓參。

其一，舉凡土地上任何類型的原始林都是瑰寶，其價值超越任何人造物，應予妥善保存；凡私有地、承租地，若存有原始林，只要善加維護，勿予人力干擾，則為持有人及台灣的最佳福田。

其二，所有林地的原始森林伐除之後，自然界存有力圖復原的潛能，它們係經由自然發生的苗木，遵循複雜的因緣模式，須一段時期而可自我療傷，形成次生林，亦即亦被一般人歸類為「雜木」的林相，卻是僅次於原始林的天然造林，除非該林地被視為人類經濟用地，否則，保存次生林，假以時日可以完成終極圓滿的原始林，亦請土地所有人或管理單位儘可能尊重自然秩序，讓它自然發展，即最佳處理方式，是為第二福田。

其三，絕大部分為水土保持而進行的造林（非為木材生產）或全民造林，多屬造孽，因為其將阻礙自然運作；台灣人應該虔誠相信，土地公比人類會種樹，事實上天然土壤中每平方公尺表土至少存有一萬粒種子，土地及環境因子會決定，什麼樣的物種才是保護土地的最佳配置。尊重土地公，是為第三福田。

其四，任何土地上的雜草，除了極少數的外來種，除了生產農地或

人類經營作物地域之外，請讓它們自然發展，因為雜草一除，長出的仍然是雜草，但放任它們數年，雜草會完成其天賦使命，退位給次生林木，成就次生林。要給土地足夠的時間，生界才能健康。耐性以及對雜草謙虛，是為第四福田。

其五，如果一片土地上及其四周皆已遭到人為長期開發、破壞，經專業判斷，甚難自然回復天然林的不得已情況下，才予進行人為助力，亦即生態綠化，理應審慎挑選最合自然之道的當地樹種進行造林。最簡約原則，要先知道該土地三百年前或未遭開發前的原始林木種類，遴選此等物種苗木，才可輔助性造林，是為第五福田。

其六，儘可能不種植外來樹種，絕對不要再引進外來新種，因為二百五十萬年來台灣島依自然律才完成的平衡，今已破壞殆盡，外來種很可能帶來無法應付的疫情、災變，搶佔原生種的地盤，改變台灣的穩定性，禍延動物界。請留給本土種一絲生機，是為第六福田。

其七，蓋寺、蓋廟基本意義誠然有福報，破壞台灣土地生界、自然生態系則適得其反，佛陀也會落淚。弘揚佛法不一定要落在一大堆假慈悲、真惡業的形式與輪迴。任何人隨時隨地行使當下誠意，法施、布施皆需以智慧為前提，婉拒迷信或大興土木，與其募資另建大道場，不如針對傳統古剎補強、翻修，是為第七福田。

其八，發心學習自然知識，謙虛接近自然生界，不危及一草一木，親近自然善知，「普入一切世界，而於世界無所著；普入一切眾生界，而於眾生無所取；普入一切身，而於身無所礙；普入一切法界，而知法界無邊」，是為第八福田。

其九，發願成就台灣自然生界，還給台灣一片真面目，恢復台灣天然林，是為積極護生、弘法、布施、法施。「清靜無礙、無所依止，無有攀緣，無所染著」，是為第九福田。

關於自然生界的知識、技術或作為，任何有心、有識、發願人士，請不吝與台灣生態研究中心聯繫，我們願與您相互砥礪，討論如何導向正見與正行（台生中心：04-4619722）。